

# 公共体育课调班说明

1. 体育部严格执行教务处规定，如学生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步骤完成选课，即被视为放弃选课，体育部不再在开学后为其临时办理插班手续，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如缺失学分、无法参加各类评奖、无法申请出国留学、无法毕业等）由学生个人自负全责。无特殊原因学生未选上体育课，不予调整，可在下一个学期补选体育课。
2. 如因特殊原因（转专业、交换生返校或伤病等）未选上体育课者，需提交医疗证明、《补选体育课申请》等相关文件，并请辅导员签字，交各校区体育部办公室负责人审批后予以安排体育课。各校区负责教师根据班级人数规模和项目特点进行调整，填写调课单，学生持调课单找任课教师上课。
3. 因特殊原因开学初微调阶段时间为：开学第一周（周一至周五），体育部教学负责人在各校区体育课分班现场或体育部办公室办理相关调班手续。
4. 申请转保健班的学生，如已在教务系统选修体育课，可在第2周前登陆教务系统自行退选。如已超过退选期限，请提交一份《转保健班申请》（先请各校区保健班任课老师签名）交至体育部教务员处，请教务员在教务系统调整。  
特别提示：转保健班仅在开学前6周内办理，从第7周开始，如学生突发伤病，视情况建议缓考或退选本学期体育课（交退选申请到杜萍老师处），以后再申请补修。第2周至第6周转班者还需原任课教师签署考勤证明。
5. 学生申请重修或补修时需写明：（1）补修/重修课程的学年及学期；  
（2）注意重修和补修的区别——重修是不及格或上课不到2/3的，补修是【因病（有医院证明）或交换、休学】等有正常理由；  
（3）申请补修时需要提交相关证明（因病补修提交医院证明，其他情况提交院系证明）。

体育部

2017年2月18日